附件：

如有建议或意见，请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注明联系人、联系方式，于2025年04月07日17:30之前送至我单位，逾期不受理（如邮寄，2025年04月07日17:30之后到达本公司的邮件将不再受理）。

**项目要求（采购需求）**

一、本项目最高限价

丰县公安局监控运维项目最高限价420万元人民币；

二、项目内容：

1、项目名称：丰县公安局监控运维项目

2、项目地点：丰县

3、项目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共分一个标段。

4、服务内容：

（1）服务范围：

①负责前端监控设备的定期维护、保养、检修及紧急故障处理工作；

②负责光缆传输线路及配套设施的日常维护、路由巡检维护以及应急抢修工作；

③负责全县公安局机关及派出机构机房监控存储设备、网络的日常维护、维修，确保整个系统的正常运行。

（2）工作内容：

①系统中设备的故障排除；

②系统中设备老化、损坏后的维修更换；

③系统线缆检查和维护。

前端监控及相关设备维修更换零部件或更换设备，拆迁、重装等材料费用在200元以上的经甲方确认后向乙方结算相关工料费。

5、要求质量标准：合格。未达到质量要求的，无法取证的，承包人负责无条件返工，直至达到要求，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还应赔偿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6、项目服务周期：**三年。（每年不超过420万元人民币）本项目为长期服务政府采购项目，服务期限最长为三十六个月，合同一年一签，如甲方对履约情况不满意，甲方不再续约。**

7、技术标准和要求：符合现行国家技术、施工及验收规范规程，对施工工艺的特殊要求，按设计图纸及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8、服务期内乙方的维修或维护响应时间不得超过24小时。

 9、对丰县公安局专职技术人员提供每年不低于7天的业务培训。

**三、服务采购需求：**

1、监控摄像机运维：10025台，其中普通摄像机9103台，智能摄像机922台；

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平台监控画面巡查，前端监控线路、设备定期维护、故障检修、应急抢修，全县公安局机关及派出机构机房设备、网络巡检、维护等工作。

2、光纤传输链路服务:百兆裸纤827条、千兆裸纤46条、VPN百兆184条（上述光纤传输原则上由原运营商继续提供服务，确需变更运营服务的，须经丰县公安局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变更）；

服务内容：包括对现存租用光缆传输线路运行状态进行巡查、故障派单、运营商运行质量考核，确保传输网络安全畅通。

3、监控设备设施存放场地服务；

服务内容：提供运维过程中监控摄像机、杆件、横臂等设备或附属设施存放场地，面积环境满足存放需求。

4、监控维护管理平台运维服务；

服务内容：对监控运维管理平台进行维护、升级，确保平台各项功能正常运行，满足监控运维日常工作需求。

5、运维驻场管理服务：

服务内容：需保障3名驻场人员常驻甲方处理监控运维相关事宜。

**四、服务要求：**

1、提供运维的监控摄像机、监控杆件、横背等相关设备存放、维修专用场地一处，不低于1500平方米;

2、监控系统的前端摄像机在线率达到90%以上。

3、乙方配备的维护人员不应少于30 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的比例不少于20人。直接参加维护工作的人员必须与乙方签有正式的用工合同。乙方必须配备专门用于维护的车辆、光纤熔接机、光时域反射仪等光缆维护专用工具。维护车辆应不少于8辆，专用登高车应不少于5辆。

**五、现场勘察：**供应商可自行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实地踏勘，以了解现场的施工环境、施工范围、技术要求及相关服务，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订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供应商应承担现场踏勘的责任和风险，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成交后不得以未踏勘现场或不了解现场为由提出任何增加费用的要求。